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

项目编号：2640STC62710

采 购 人：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4
第三章　协商程序.....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32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58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640STC62710

2.项目名称：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50.46 万元

4.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	1 项服务	为进一步扩大开奖信息覆盖群体，加强福彩“阳光开奖”品牌形象建设，提升福彩开奖网络传播影响力，2026 年中福彩中心计划通过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直播福彩开奖节目，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落实福彩开奖节目在短视频平台全年涉及开奖的 351 天的直播运营工作。

注：供应商必须针对本项目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允许拆分响应。

5.合同履行期限：项目执行周期为 1 年，共计直播 351 天（彩票休市期间不安排播出，休市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202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官网（http://tendering.sinosteel.com）。

3.方式：

（1）注册登录：请供应商在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官网（http://tendering.sinosteel.com）“投标人登录”栏目办理手续。未注册的供应商请先免费注册，电子平台将协助对注册信息进行一致性复核。供应商注册时填写的“申报人姓名、申报人手机号码”，应是本项目的联系人，在需要通知有关项目信息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供应商注册时填写的上述联系方式与供应商取得联系。供应商参与不同项目的经办人可在平台注册多个不同账户。（2）文件获取：请供应商凭注册的手机号码、密码登录，获取并下载电子文件（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应按采购包分别获取并下载电子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资料上传、平台复核、网上支付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获取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手续，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3）纸质文件将按照供应商在电子平台登记信息以快递方式送达。（4）供应商注册、文件获取等系统操作问题可咨询 010-86397110。

4.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6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16】层会议室。

五、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国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采购文件。

2.项目联系方式

2.1 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官网免费注册、获取采购文件及保证金汇款账户：400 903 3175；

2.2 保证金缴款、发票咨询：朱燕华，010-62686395；

2.3 项目问询：陶凤仙、邱羽翰、刘晴、刘姗姗、尹皓 010-62688246、taofx@sstc20.com。

3.本项目未达到政府采购分散采购限额，不属于政府采购；仅参照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采购活动。

六、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73 号

联系方式：李老师 010-581257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 8 号中钢国际广场 16 层

联系方式：010-6268825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陶凤仙、邱羽翰、刘晴、刘姗姗、尹皓

电　话：010-62688246

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1.3</td><td>联合体</td><td>为了便于采购活动开展，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建议以联合体形式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联合体确定后，尽早通知代理机构。</td></tr>
<tr><td>2.2</td><td>科研仪器设备</td><td>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td></tr>
<tr><td>3.1.2</td><td>进口产品</td><td>■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响应。
□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参与响应，具体范围及要求详见《采购需求》。</td></tr>
<tr><td>3.2.5</td><td>标的所属行业</td><td>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tr><td>包号</td><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
<tr><td>/</td><td>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td><td>租赁和商务服务业</td></tr>
</table></td></tr>
<tr><td>6.3</td><td>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td><td>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__3__个工作日前</td></tr>
<tr><td>9.2</td><td>报价</td><td>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td></tr>
<tr><td>10.1</td><td>保证金收取</td><td>保证金金额：1 万元人民币。
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人名称：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　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新城支行
人民币账号：【对应标包的保证金账号】
保证金账号获取方式：
购标成功后，在平台内点击“我参与的标包”——“缴纳保证金”——“下一步”——“导出账号信息”，获取对应标包的保证金账号，请从供应商单位银行账户以网上银行支付形式向对应的保证金账号交纳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
注意事项：（1）上述保证金账号，为本项目标包专属一次性虚拟账号，对于同一供应商、同一项目的不同标包，保证金虚拟账号各不相同。对应的保证金虚拟账号只接受本供应商本项目对应标包的保证金，其他项目、标包的保证金请勿支付至本标包的账号。请勿泄露或从他人处获取账号信息。保证金账号获取相关问题可咨询（400 903 3175）。（2）在采购活动结束后，保证金将按照供应商单位交款账户原路退还。</td></tr>
</table>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0.6.1	保证金退还	为保证成交供应商保证金的及时退还，成交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在本项目登记备案的邮箱向采购代理机构发送邮件告知准确合同签订日期，履行告知义务。 成交供应商发送邮件标题应为“xx 合同已签订，请退还保证金”，邮件正文应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并将合同关键页（包含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盖章内容）、招标代理服务费付款凭证（适用于单独缴纳方式）作为附件上传。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邮箱见采购文件《采购邀请》中“项目问询”邮箱。 如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发送通知邮件，由此导致的逾期退还保证金或发票开票延迟等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10.7.5		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1.1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2.1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的份数： **《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响应文件电子文档》**：1 份（U 盘），电子文档应同时包括： （1）响应文件正本纸质版（已签字、盖章）的扫描件（PDF）； （2）响应文件正本的可编辑版(word)。 电子文档应包括响应文件全部内容。
12.7	响应文件构成	若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如有）同时进行响应，则响应文件的编制、包装要求如下： ■不适用 □按包分别编制和包装； □统一编制和包装，具体为： 按所报包号由小到大的顺序编制并包装在一册中。供应商需在密封外包装、响应文件封皮及每个章节开始之处标明适用包号。 注：响应文件如内容较多，可分成多本进行编制，并在每本封面上标记清楚，如“响应文件第 1 本/共 3 本”。
22.5	分包	本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 1) 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资质条件：无 。 2) 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须按本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第 2-1 项提交响应文件相应内容；非因以上原因而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td><td></td><td>的，应按本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第 2-1-2 项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相应内容。
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分包承担主体不得再次分包。</td></tr>
<tr><td>23.1.1</td><td>询问</td><td>询问提出形式：书面形式。</td></tr>
<tr><td>23.3</td><td>联系方式</td><td>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同第一章《采购邀请》中“项目问询”联系方式。</td></tr>
<tr><td>24.1</td><td>代理费</td><td>收费对象：
□采购人
■成交供应商
以每个包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计算基数，按规定的收费标准（见下表），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
<table>
<tr><th>服务
费率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th><th>服务</th><th>工程</th></tr>
<tr><td>100 以下</td><td>1.35%</td><td>1.35%</td><td>1%</td></tr>
<tr><td>100-500</td><td>0.99%</td><td>0.72%</td><td>0.63%</td></tr>
<tr><td>500-1000</td><td>0.72%</td><td>0.405%</td><td>0.495%</td></tr>
<tr><td>1000-5000</td><td>0.45%</td><td>0.225%</td><td>0.31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25%</td><td>0.09%</td><td>0.18%</td></tr>
<tr><td>10000 以上</td><td>0.0001%</td><td>0.0001%</td><td>0.0001%</td></tr>
</table>
注：接收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银行账号：同保证金账号。
缴纳时间：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td></tr>
<tr><td>-</td><td>违法行为的处理</td><td>如在采购各环节中出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等违法行为，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td></tr>
</table>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并获取采购文件，未经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并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3.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3.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3.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响应，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3.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3.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2.1　中小企业定义：

3.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

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3.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3.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3.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3.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3.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3.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不适用。

3.3 本国产品

3.3.1 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本项目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有关规定。

3.3.1.1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

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暂未实施）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暂未实施）

对特定产品，在符合通知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条件的基础上，应当符合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其关键组件、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

3.3.1.2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

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3.3.1.3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3.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

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3.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3.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如涉及，供应商优先提供此类产品。

3.5 正版软件

3.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3.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3.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3.7 采购需求标准

3.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3.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

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 参与协商的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有关的费用，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5.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协商程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实质性响应指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实质性要求是指标记了“★”的要求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了“响应无效”的条款）

5.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纸质版本和电子版本具有同等效力，如有不一致，以电子版本为准。

6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6.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

制的，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时间不足的，将顺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范围、响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响应语言

7.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应当对采购人所邀请的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

7.2　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8.2　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8.3　第三章《协商程序》中涉及的证明文件。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8.4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及要求，提供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以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响应的其他技术文件等。

8.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 报价

9.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9.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9.2.1 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9.2.2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9.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 保证金

10.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保证金；不接受以个人名义交纳的保证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除外）。供应商自愿超额交纳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0.2 交纳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建议的形式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0.3 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如保函为电子形式，应在响应文件中附上保函打印件。未按上述要求交纳保证金的，其**响应无效。**

10.4 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10.5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0.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6.1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不迟于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0.6.2 终止采购项目已经收取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保证金。

10.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保证金：

10.7.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0.7.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0.7.3 除因不可抗力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0.7.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0.7.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1 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应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2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装订

12.1 供应商应准备《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的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档。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的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12.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的位置上签字和（或）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2.3 联合体响应的，对于要求盖章之处，除提供的格式中规定或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联合体各方盖章的以外，其余均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即可。

12.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才有效。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2.5 响应文件需牢固装订成册（凡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12.6 供应商在协商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如使用

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作为直接参与单一来源采购时相关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业务合作伙伴参与协商时授权函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投标专用章或其它印章）。使用非标准公章，未附有效的特别说明函的，其**响应无效**。

12.7 若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多个包（如有）同时进行响应，则响应文件的编制、包装要求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为准。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包装、标记和密封

13.1 提交时，供应商需将响应文件分以下几部分进行包装、标记及提交：

（1）响应文件：将正本、所有的副本包装在标记为**“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包装袋/箱中进行提交，并尽量减少包装袋/箱的使用数量；

（2）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将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单独包装在标记为**“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的包装袋中；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其他电子介质文档，则该文档与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并封装在同一包装袋中。

13.2 所有包装袋/箱上均需：

（1）清楚标明递交至采购邀请中指明的地址；

（2）注明采购邀请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提交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3.3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3.4 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3.5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4.1 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送达地点应是第一章《采购邀请》中规定的地址。

14.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15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5.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协商

16 开启

1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17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

1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18 协商程序

18.1 见第三章《协商程序》。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19 确定成交供应商

19.1 采购人在收到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编写的协商情况记录后，确定成交供应商。

20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0.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 终止

2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1.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2.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2.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2.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3 询问与质疑

23.1 询问

2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3.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2 质疑

23.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

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3.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2.3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3.2.5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当面提交或邮寄。

23.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 代理费

24.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协商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并形成审查记录。

1.2　《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响应无效**，协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3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2	依法纳税证明	提供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月份供应商税务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允许
1-3	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	提供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任意月份供应商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有效票据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4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可提供财务报告或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供应商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财务报告 （1）供应商为企业的，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最新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应当体现供应商（被审计单位）名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单位）名称、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审计年度并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体现以上内容的视为无效。 （2）供应商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或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或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应提供最新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 （3）供应商是上述（1）、（2）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最新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 （4）应是上一年度完整年度报告/报表，如未完成上一年度审计，可提供上上年度的报告/报表。 2、银行资信证明 （1）为落实国家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要求，本项目中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复印件（含电子银行资信证明文件的打印件），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供应商提供的复印件在本项目中均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 （2）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3、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允许
1-5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6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不允许
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不允许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允许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 1、供应商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采购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允许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允许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体响应协议应当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其他内容同时提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 至 1-4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响应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时，供应商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允许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供应商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1-5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不允许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允许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4	保证金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		不允许
5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并获取所参与包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授权委托书	按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是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	否
3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	是
4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是
5	★号条款响应	响应文件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是
6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是
7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的（如有）；	是
8	进口产品（如有）	采购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的内容时，供应商所报产品不含进口产品的；	否
9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的所报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供应商所报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供应商的所报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报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提供：①产品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有效证明文件，或②该产品有效期内的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是

10	公平竞争	不存在供应商未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否
11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否
12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否

2 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及价格调整

2.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2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无效**；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3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4 异常低价处理

2.4.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以采购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4.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

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4.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3 商定合理价格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应当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4 报告违法行为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1 项服务。

2. 项目概述

《彩票管理条例》规定，彩票机构应当在每期彩票销售结束后，及时向社会公布当期彩票的销售情况和开奖结果。目前，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中福彩中心）每日通过电视台、网络等渠道播出福彩开奖节目，向社会发布开奖信息。为进一步扩大开奖信息覆盖群体，加强福彩“阳光开奖”品牌形象建设，提升福彩开奖网络传播影响力，2026 年中福彩中心计划通过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直播福彩开奖节目，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落实福彩开奖节目在短视频平台全年涉及开奖的 351 天的直播运营工作。

二、商务要求

1. 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实施期限：项目执行周期为 1 年，共计直播 351 天（彩票休市期间不安排播出，休市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详见第五章合同草案条款相关规定。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负责福彩开奖节目在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的直播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当日福彩开奖视频的发布。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在实施本项目期间应遵循法律、法规及相关国家、地方、行业标准规范。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2.1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2.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2.2.1 服务具体内容

2.2.1.1 福彩开奖节目直播运营

（1）直播开始时间：每日 21:15。

（2）直播时长：约 21 分钟。

（3）直播频次：每天 1 次，全年共 351 天。（彩票休市期间不安排播出，休市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

（4）播出内容：福彩全国联销游戏（双色球、3D、七乐彩、快乐 8）开奖节目、特别策划节目。

（5）播出周期：本项目自开播之日起，至 351 天节目全部播出后终止。

2.2.1.2 福彩开奖视频发布

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在开奖节目直播结束后，通过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发布当日福彩开奖节目完整视频。

2.2.2 服务要求

2.2.2.1 福彩开奖节目播出要求

（1）供应商需保证按照规定时间，通过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直播福彩开奖节目。福彩开奖直播开始时间为每日 21:15，时长约 21 分钟，周一、三、五为七乐彩、3D、快乐 8 开奖，周二、四、日为双色球、3D、快乐 8 开奖，周六为 3D、快乐 8 开奖；全年共直播 351 天（彩票休市期间不安排播出，休市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

配合播出时长不少于 60 分钟的特别策划节目，播出时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供应商需保证在节目播出过程中不得插播或植入任何第三方品牌广告或其他任何信息，供应商需确保录播节目的完整性，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随意剪辑、缩限时间。

（3）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每日直播前 1 小时，对节目直播信号进行测试，保证信号正常，并把测试情况发送采购人。在节目直播过程中，供应商需对开奖节目进行监播，并把监播的情况以照片截图的方式发送采购人。若遇信号接收故障，供应商需及时联系采购人，并配合做好故障排除，以保证直播节目安全播出。

（4）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为每日福彩开奖直播进行预热，至少在开播前 5 分钟播放直播引流短片，提升节目观看量。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已有素材，剪辑制作引流短片。

（5）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直播开始、结束时间进行上播、下播，不得将直播节目之外的画面及声音流出。

（6）供应商应按采购人需求配合做好所有可能发生的应急预案工作，并提供直播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摇奖设备故障导致开奖时长延长等原因）。

（7）供应商需保证每日福彩开奖节目在规定时间内播出，原则上不允许停播。如遇临时突发情况不能按规定时间直播或开奖节目未完整播出时，供应商需在第一时间以书面或电话形式提前告知采购人，并通过相关渠道发布公告，将开奖节目未正常播出的信息告知社会公众。

（8）供应商需每月 15 日之前提交上月度每个短视频平台的运营数据，包含但不限于直播观看人数、粉丝增长数据、优化建议等。

2.2.2.2 日常运营要求

（1）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完成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的认证，配合提报相关审核材料。

（2）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指定的方式，获取每期福彩开奖节目完整视频，并将每日福彩开奖节目完整视频通过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发布。

（3）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对每日抖音、快手福彩开奖节目直播进行录屏，并保存所录制的视频文件。录屏内容应包含引流视频及福彩开奖节目。供应商应保证开奖节目录屏视频完整、清晰。视频资料在结项时作为验收资料提交。

（4）供应商应对短视频平台的日常发布内容及直播内容的评论提供运营服务和信息监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网友评论回复、正向舆论引导、直播敏感词设置、信息监测处理等。

（5）供应商需保证各短视频平台的账号安全和信息安全。未经采购人允许，后台数据、粉丝互动内容、信号测试画面等相关信息不得对外发布。

2.3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无。

3. 履约验收方案

3.1 成交供应商于每月 15 日之前提交上月度每个短视频平台的运营数据，包含但不限于直播观看人数、粉丝增长数据、优化建议等。

3.2 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新增粉丝量全年各不低于 8 万；两个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全年累计直播观看人数不低于 1000 万人次。

3.3 在项目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需在 15 日内提供全年抖音、快手两平台开奖节目直播录屏视频，并储存于硬盘内。

3.4 在项目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需在 15 日内提供结项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节目直播情况、播出数据分析、用户画像分析、传播效果分析等。结项报告需以纸质版形式提交两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材料审查通过后视为验收合格。

详见《合同草案条款》。

4. 其他要求

4.1 供应商应建立福彩开奖直播运营机制，保障福彩开奖直播在短视频平台正常、稳定、安全地开展。

4.2 供应商需在福彩开奖节目安全稳定播出的基础上，通过信息流推广等引流方式，提升福彩开奖节目直播观看人数，提高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粉丝量。

4.3 供应商应保证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新增粉丝量全年各不低于 8 万；两个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全年累计直播观看人数不低于 1000 万人次。

4.4 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的需要，配合在抖音、快手平台发布“阳光开奖”相关宣传素材。

4.5 供应商应根据以上需求提出福彩开奖直播运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开奖直播运营机制、直播流程、直播安全保障机制、直播评控方案等内容）、日常运

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日常发布内容策划方案、评控方案、信息监测方案、沟通机制等内容）、设备技术方案、项目管理方案（包括日常管理、账号安全管理、工作汇报机制、应急处置等）。供应商应详细描述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各项工作任务、内容和具体负责人员。整体方案应具备较强的可执行性，并在采购人主导下开展，由项目实施方责任人具体执行。

4.6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以及其他专有信息（统称“项目信息”），只能由供应商及经采购人许可参与本项目的人员使用。对于采购人提供的任何项目信息，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及其知悉项目信息的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5．硬件要求

采购人负责输出福彩开奖节目的直播信号流，供应商应承诺搭建短视频直播系统，有独立的视频轮播、推流、监看、网络防护等设备，接收采购人 SDI 信号，并按照采购人要求将节目安全、准时、完整播出到指定平台。供应商需提供视频推流技术实现方案及相关设备清单。供应商承诺搭建的短视频直播系统，应满足以下要求：

5.1 供应商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轮播设备，轮播设备须具备编单功能，可手动应急干预，直播信号根据轮播播单定时自动切换。

5.2 供应商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高清直播编码器，编码器实时采集音视频源信号，并进行实时编码及压缩，同时具备多码率推送的功能。

5.3 供应商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专用直播通讯线路，线路须满足直播流畅不卡顿要求。

5.4 供应商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网络安全隔离设备，设备具备防病毒、数据防泄漏、防入侵等功能。

5.5 供应商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监播设备，设备具备画分监看、信号预警等功能。

5.6 供应商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收录设备，设备具备自动收录功能。

6．知识产权要求

6.1 供应商保证在本项目履行过程中为采购人或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而产生的项目成果，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和其他一切权益全部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可以不受限制地行使使用、收益、处分等一切权能。

6.2 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和其他合法权益。任何第三方以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违反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侵权为由，向采购人主张权利或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的，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处理，赔偿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责任。

7. 项目团队要求

7.1 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有充足的人员保障，项目团队人员整体不少于 8 人，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 1 人、运维技术人员 3 人、直播运营人员 4 人。供应商应针对此项目组建专门的服务团队，保证每晚值班人员不少于 2 人。项目团队人员应具有短视频平台直播运营相关工作经验。供应商需提供团队人员名单、社保证明和曾经从事相关项目的案例及经验。供应商需承诺项目所有人员一经采购人确认，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

7.2 供应商需指定项目负责人，明确由项目负责人与采购人进行沟通，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将项目进行中遇到的问题、采用的解决方法、产生的阶段性成果等相关事项按照采购人要求定期及时地反馈给采购人。项目负责人需具有 5 年及以上项目管理、媒体传播等工作经验。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
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甲方：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乙方：

【2026】年【　】月

买方（甲方）：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73 号院 1-1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电话：

卖方（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

电话：

电子信箱：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基于平等、互利和共同发展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并同意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1 下列文件构成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共同构成本项目合同文件（以下合称“合同文件”），彼此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除另有约定外，对本合同相同事项各文件中约定不同的，各文件中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1）采购合同（即本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4）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5）其他双方认可的工作方案

第二条 项目内容

2.1 项目名称：【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

2.2 乙方依据本合同条款和条件提供相应服务：

甲方委托乙方在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播出福彩开奖节目，并负责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的直播运营工作。福彩开奖节目直播开始时间为每日 21:15，时长约 21 分钟；项目执行周期为 1 年，共计直播 351 天（彩票休市期间不安排播出，休市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

2.3 乙方负责的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文件的要求，具体执行以双方认可的工作方案为准。

第三条 实施计划与验收内容

3.1 本项目按下列计划实施及验收：

序号	实施内容	合格服务内容提交时间	应提供的服务内容及成果文件	验收内容
1	提供服务人员名单	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	服务人员名单	甲方对人员名单进行确认

2	福彩开奖节目直播	福彩开奖每日21:15，时长约21分钟	福彩开奖节目在抖音、快手平台全年351天的直播运营工作。每月15日之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度福彩开奖直播数据报告。	甲方对乙方服务内容进行确认
3	福彩开奖视频发布	项目服务期内	乙方应根据甲方指定的方式，获取每期福彩开奖节目完整视频，并将每日福彩开奖节目完整视频通过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发布。	甲方对乙方服务内容进行确认
4	提供视频成果物	项目服务期限届满后【15】日内	合同全部执行完毕后，乙方须提供全年抖音、快手两平台开奖节目直播录屏视频，并储存于硬盘内。	甲方进行服务验收
5	出具服务结项报告	项目服务期限届满后【15】日内	合同全部执行完毕后提供项目结项报告。	甲方进行服务验收

第四条 项目服务期限

4.1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1】年，自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甲方确定的开播之日起，至每个平台播满 351 期开奖节目后终止（彩票休市期间不安排播出，休市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

4.2 乙方服务期满 1 年，且完成项下所有服务内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若下年度项目服务内容不变，财政预算有保障且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 1 年合同，续签最多不超过 2 次。每年合同续签金额以预算资金批复为准。

第五条 人员的配置与确认

5.1 乙方为本项目提供的团队整体不少于【__】人，其中至少应包括项目负责人【__】人、运维技术人员【__】人、直播运营人员【__】人等。其中每晚值班人员不少于【__】人。

5.2 乙方应保证项目团队服务人员的稳定性。如果需要调换或调减任何人员，应提前【15】日向甲方申请并取得甲方同意，且调换或调减人员后的项目团队应继续满足本合同第 5.1 条的要求。

5.3 乙方应确保调换人员的工作持续至接替人员开始工作为止，确保人员的调换或调减不影响本项目进度、工作成果质量。

5.4 若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擅自调换或调减项目团队服务人员，每发生一次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0.5】%作为违约金。若擅自调换或调减项目团队服务人员造成团队服务人员不满足本合同第 5.1 条的要求，则除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自擅自调换或调减之日起至乙方调换或调增团队服务人员以满足本合同第 5.1 条之日止，乙方每日应另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

5.5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的约定，要求乙方按以下方式提供服务人员名单供甲方确认：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7】日内按合同文件要求提供服务人员名单，供甲方确认，且应遵守以下第 5.5.1 条至第 5.5.5 条的要求。乙方应在甲方对服务人员名单确认并通知乙方后，再实施服务工作，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5.1 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名单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服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年龄、学历、毕业院校、在本项目中提供的服务内容、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与本项目相关的行业经历等。

5.5.2 乙方应在服务人员名单中明确声明其对服务人员名单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服务人员名单应加盖乙方公章或合同章，作为本合同的附件留存。

5.5.3 甲方对服务人员名单的确认仅表明该名单的人员配置满足了项目服务的最低要求，不代表甲方对该名单的人员配置能够满足本项目工作量的确认，亦不代表甲方对该名单内容的真实性进行了实质审查。

5.5.4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乙方申请调减、调换服务人员，或者调增服务人员的同时，应当提供更新后的服务人员名单。甲方对新的服务人员名单确认同意后，乙方可在遵守本合同第 5.3 条的情形下进行服务人员的调减或调换。

5.5.5 甲方可根据业务需要，随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以证实服务人员名单内容的真实性，若乙方不能提供、拒绝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甲方的要求，则推定服务人员名单中的相关内容为伪，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同时调整服务人员并重新提供服务人员名单。

第六条 项目的管理

6.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的约定，要求乙方按以下方式制定【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管理制度：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15】日内制定【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管理制度，包括日常管理、账号安全管理、工作汇报机制、应急处置等，并报甲方审核通过后执行，乙方项目全体人员应共同遵守。

6.2 甲方为乙方提供开奖节目的直播信号流等必要协助，乙方项目服务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或第三方遭受任何人身或财产损害，或因非甲方原因导致甲方遭受任何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处理并承担全部损失和费用。

第七条 项目验收

7.1 履约验收方案

7.1.1 履约验收主体：甲方。

7.1.2 履约验收时间：项目服务期限届满后，乙方交付结项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

7.1.3 履约验收方式

甲方组织内部评审小组，对项目验收材料进行审核。

7.1.4 履约验收程序

乙方按照时间要求，提交项目相关验收材料；甲方在收到上述材料后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验收。

7.1.5 履约验收内容

验收内容包括本合同文件项下全部服务内容及交付成果物。

7.2 验收时间和地点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如涉及验收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7.3 乙方在本项目中提供的服务应同时符合以下验收标准：

7.3.1 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新增粉丝量全年各不低于【__】万；两个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全年累计直播观看人数不低于【__】万人次。

7.3.2 每月 15 日之前向甲方提供上月度每个短视频平台的运营数据报告，包含但不限于直播观看人数、粉丝增长数据、优化建议等；合同全部执行完毕后 15 日内提供本项目结项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节目直播情况、播出数据分析、用户画像分析、传播效果分析等。结项报告需以纸质版形式提交两份，并加盖乙方公章。

7.3.3 在项目结束后，乙方须在 15 日内提供全年抖音、快手两平台开奖节目直播录屏视频，并储存于硬盘内。

甲方在收到上述材料审核通过后视为验收合格。若乙方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相应材料，视为违约，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3.4 乙方应根据合同文件的内容提供相应服务，该等服务以满足合同文件的内容且以甲方确认验收合格视为达到本合同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如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还应满足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及要求。

第八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8.1 本合同的总金额（含税）为:【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以上费用包括乙方根据合同文件应提供的全部服务、书面报告、人工成本等涉及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以及相应税费。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乙方服务及成果文件（如有）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8.2 前述合同款项以人民币支付，分【三】次支付。

8.2.1 第一次付款：本合同生效，乙方正式提供服务、福彩开奖节目正式在抖音、快手平台播出后，且甲方收到乙方足额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及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8.2.2 第二次付款：乙方正式提供服务满【6】个月，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即【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8.2.3 第三次付款：乙方完成合同文件项下全部服务内容、出具项目结项报告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如因不可抗力影响，服务期间福彩开奖节目暂停播出（彩票休市期间除外），本次付款时未播期数相应费用应予扣除，如未播期数对应费用超过本次付款金额，乙方还应退还超出部分款项；如甲方同意，未播期数也可以顺延播出。

8.3 甲方上述各阶段付款前，乙方应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延迟提供发票造成付款延期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4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时，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不足部分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8.5 乙方将自行承担本合同涉及的所有税款、手续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8.6 乙方指定的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名：【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9.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的约定，要求乙方按以下方式执行履约保证金条款：

乙方应按照以下第 9.1.1 条至第 9.1.4 条的约定执行履约保证金条款。

9.1.1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即【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履约保证金可以以符合甲方要求的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或其他形式提交。

9.1.2 乙方充分履行完毕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且通过甲方全部验收的前提下，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期限届满后的【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9.1.3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若达不到相关技术要求及服务承诺，每违反一次

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5‰），累计满【3】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所有已付费用；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每违反一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5‰）。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10】个工作日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本合同对乙方违约责任另有约定的，乙方除承担前述扣除履约保证金、退还已付费用等责任外，还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其他相应违约责任。

9.1.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甲方认为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导致合同终止或解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数额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第十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0.1 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并对乙方的工作成果进行检验、按照合同文件的约定在乙方出具项目结项报告后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10.2 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

10.3 应向乙方提供为履行义务所需要的信息、资料和其他相关协助。

10.4 甲方有权在事先通知乙方的情况下，改变工作的时间和安排，对此甲方可视情况给予乙方必要的时间。

10.5 如遇重大事件等特殊情况，导致开奖无法按时进行，甲方应在第一时间通知乙方，协助乙方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

第十一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1.1 乙方应确保福彩开奖节目在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直播。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按规定时间直播福彩开奖节目。福彩开奖直播开始时间为每日21:15，时长约21分钟，周一、三、五为七乐彩、3D、快乐8开奖，周二、四、日为双色球、3D、快乐8开奖，周六为3D、快乐8开奖；全年共直播351天（彩票休市期间不安排播出，休市时间以实际发生为准）。乙方应配合播出时长不少于60分钟的特别策划节目，播出时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11.2 乙方应保证在节目播出过程中不得插播或植入任何第三方品牌广告或其他任何信息，乙方须确保福彩开奖直播节目播出安全，并保证福彩开奖直播节

目的完整性，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剪辑、不得缩限时间。

11.3每日直播前一个小时，乙方需对节目直播信号进行测试，保证信号正常，并把测试情况发送至工作群。在节目直播过程中，乙方需对开奖节目进行监播，并把监播的情况以照片截图的方式发送至工作群。若遇信号接收故障，乙方须及时联系甲方指定的技术人员进行故障排查，以保证直播节目安全播出。

11.4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为每日福彩开奖直播进行预热，至少在开播前5分钟播放直播引流短片，提升节目观看量。乙方需根据甲方已有素材，剪辑制作引流短片。

11.5乙方应严格按照直播开始、结束时间进行上播、下播，不得将直播节目之外的画面及声音流出。

11.6乙方应按甲方需求配合做好所有可能发生的应急预案工作，并提供直播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摇奖设备故障导致开奖时长延长等原因）。

11.7乙方须保证每日福彩开奖节目在规定时间内播出，原则上不允许停播。如遇临时突发情况不能按规定时间直播或直播节目未完整播出时，乙方须在接到通知后第一时间以书面或电话形式提前告知甲方，并通过相关渠道发布公告，将开奖节目未正常播出的信息告知社会公众。

11.8乙方需每月15日之前提交上月度每个短视频平台的运营数据，包含但不限于直播观看人数、粉丝增长数据、优化建议等。

11.9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的认证，配合提报相关审核材料。

11.10 乙方应根据甲方指定的方式，获取每期福彩开奖节目完整视频，并将每日福彩开奖节目完整视频通过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发布。

11.11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对每日抖音、快手福彩开奖节目直播进行录屏，并保存所录制的视频文件。录屏内容应包含引流视频及福彩开奖节目。乙方应保证开奖节目录屏视频完整、清晰。视频资料在结项时作为验收资料提交。

11.12 乙方负责两个短视频平台的日常发布内容及直播内容的评论提供运营服务和信息监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网友评论回复、正向舆论引导、直播敏感词设置、信息监测处理等。

11.13乙方需保证两个短视频平台的账号安全和信息安全，未经甲方允许，后台数据、粉丝互动内容、信号测试画面等相关信息不得对外发布。

11.14 乙方应建立福彩开奖直播运营机制，保障福彩开奖直播在短视频平台正常、稳定、安全地开展。

11.15 乙方需在福彩开奖节目安全稳定播出的基础上，通过信息流推广等引流方式,提升福彩开奖节目直播观看人数,提高福彩官方抖音、快手账号粉丝量。

11.16 乙方需根据甲方的需要，配合在抖音、快手两个短视频平台发布“阳光开奖”相关宣传素材。

11.17 乙方需搭建一整套完备的流媒体系统，提供符合甲方需求的视频推送服务。

11.18乙方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轮播设备，轮播设备须具备编单功能，可手动应急干预，直播信号根据轮播播单定时自动切换。

11.19 乙方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高清直播编码器，编码器实时采集音视频源信号，并进行实时编码及压缩，同时具备多码率推送的功能，将福彩开奖节目视频准时、安全、完整地推送至各短视频平台。

11.20 乙方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专用直播通讯线路，线路须满足直播流畅不卡顿要求。

11.21 乙方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网络安全隔离设备，设备具备防病毒、数据防泄漏、防入侵等功能。

11.22乙方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监播设备，设备具备画分监看、信号预警等功能。

11.23 乙方搭建的系统中需包含收录设备，设备具备自动收录功能。

11.24 对甲方为保障开奖直播安全采取常规性或临时性措施，乙方应全力配合予以执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就福彩开奖事项接受任何采访，不得发布任何开奖相关信息。乙方所播出的福彩相关信息须与甲方提供的信息一致，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福彩相关信息播出有误，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11.25 确保乙方及其人员拥有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必需的资质与授权，并且确保在本合同项目期限内一直保有相应的资质与授权。

11.26 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符合所有应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规定。

11.27 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任何第三方不会因乙方原因而基于所有权、知识产权等任何权利或事由对甲方主张权利或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

11.28 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分包给第三方。

11.29 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提交相关文件、资料等其他工作成果。

11.30 在要求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项目，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且乙方应协助甲方对工作成果进行验收，就甲方需要注意的事项以书面形式提请甲方注意。

11.31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指定____为乙方项目负责人（电话：_____，电子邮箱：_____），作为乙方履约代表。乙方项目负责人应主动与甲方进行沟通，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将项目进行中遇到的问题、采用的解决方法、产生的阶段性成果等相关事项按照甲方要求定期及时地反馈给甲方。该项目负责人作出的意思表示均视为乙方的意思表示，对乙方具有约束力。乙方如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及时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而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1.32 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甲方确认信息，上述改变包括但不限于：变更、增加或删除。

11.33 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传播、出售、泄露给第三方或非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而使用。

11.34 在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项目服务期限届满前，对甲方提出的有关本合同项目的任何问题，或在该期间后提出，但实际发生于项目服务期限内的问题，乙方有义务提供后续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咨询回复、人员培训、设备修理与更换】等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内容，确保甲方人员正确理解和/或熟练使用

乙方的服务成果。如果该问题系因乙方过错或过失等原因导致，则乙方为上述问题提供后续服务的期限不以项目服务期限为限。

11.35 乙方在项目中所有的书面文件和项目往来沟通均应以中文或甲方要求的语言完成。

11.36 乙方确认，本合同首页关于乙方通讯地址、电话等联络信息均系真实有效，如有变更，乙方应在变更后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因乙方变更前述通讯地址、电话等联络信息而未及时通知甲方，造成甲方无法及时准确发出通知的，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12.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提供的技术性信息、商业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数据、标准和其他专有信息等，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和其他一切权益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为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目的、以任何形式自行使用、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擅自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

12.2 乙方根据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为甲方或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而产生的项目成果，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和其他一切权益全部归甲方所有，甲方可以不受限制地行使使用、收益、处分等一切权能。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办理本合同项下项目成果的知识产权登记注册手续。

12.3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和其他合法权益。任何第三方以本合同提供的服务违反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侵权为由向甲方主张权利或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处理，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2.4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将“福彩”、“福利彩票”或“双色球”、“七乐彩”、“3D”、“快乐 8”等游戏名称，以及甲方微信、微博的名称、图形等任何与甲方有关的信息注册相同或者类似的商标，本条款长期有效，不因任何原因而失效。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3.1 乙方的违约责任

13.1.1 非因甲方原因，福彩开奖节目已播出，但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和时段播出，经甲方同意可按 1:1 进行补播，不补播的，扣除合同总价的【0.3】%。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播出的，乙方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不能按时播出的情况时立即书面通知甲方。

13.1.2 当遇到不可抗力（本合同第十五条，第 15.1 款所述），导致福彩开奖节目无法正常播出时，乙方应自动增加未播期数。经甲方同意可顺延播出，不顺延播出的，扣除合同总价的【0.3】%。

13.1.3 非因甲方原因，如有漏播、错播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节目中断、节目完全未播出、播出非直播画面及声音等情况，经甲方同意可按漏（错）一补二）进行补播，不补播的，扣除合同总价的【0.6】%。

13.1.4 非因甲方原因，福彩开奖节目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播出（包括但不限于缺少播出次数、未播出、未能完整播出、未按时播出及本合同 15.1 所述原因引起的）超过 5 次，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双方应在合同终止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结清已执行的费用和/或退还未播出节目对应的价款，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并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违约赔偿金；10 次以内（含 10 次），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应补偿/赔偿服务。

13.1.5 非因甲方原因，福彩开奖节目在各短视频平台日常运营和直播运营中出现应急情况，乙方若处置不当，给甲方造成一定影响或损失，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1】%；处置不当超过5次，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双方应在合同终止后的30个工作日内结清已执行的费用和/或退还未播出节目对应的价款；若给甲方造成恶劣影响或严重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3.1.6 乙方提供的流媒体系统设备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乙方除应赔偿甲方造成的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5%-10%的违约金，违约金具体支付比例由甲方根据自身损害程度确定。

13.1.7 合同全部执行完毕后，乙方若未达到本合同 7.3.1 验收标准所要求的指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作为违约金；或经甲方同意后，乙方顺延增加播出期数，直至达到验收标准。

13.1.8 迟延交付：如乙方未能按照合同文件的要求如期提供相应服务，则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0.3】%作为违约金。迟延交付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在收到甲方的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起【7】日内，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向甲方另行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仍可就其所遭受的损失要求乙方予以赔偿。存在上述 13.1.1 至 13.1.7 点约定情形的，按相关条款的约定处理。

13.1.9 服务不合格：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并对乙方工作中不符合合同文件要求的内容提出通知，乙方应在【7】日内负责整改，直至达到甲方的要求，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若甲方【3】次书面通知乙方整改后仍与合同文件的要求有重大差异，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解除通知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另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仍可就其所遭受的损失要求乙方予以赔偿。存在上述 13.1.1 至 13.1.7 点约定情形的，按相关条款的约定处理。

如因前述整改导致乙方迟延交付的，乙方还应按照本合同第 13.1.8 条承担违约责任。

13.1.10 验收不合格：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任一服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作为违约金，并要求乙方在【7】日内整改完毕，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在前述期限内未完成整改或整改后仍无法通过甲方验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解除通知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另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仍可就其所遭受的损失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13.1.11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将甲方宣传推广内容全部或部分用于其他用途，经甲方书面通知后仍未改正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总费用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将该项违约金从尚未支付的费用中扣除。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还应当立即停止侵害、消除影响、恢复名誉。

13.1.12 泄密：乙方或其员工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

乙方应对甲方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另行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

13.1.13 如果乙方因被吊销或者其他原因丧失履行合同义务的资质，则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起【7】日内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合同价款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

13.1.14 如乙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并且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起【7】日内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价款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

13.1.15 其他违约责任：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书面通知后，乙方应在该通知指定的期限内更正，并应在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若乙方在该通知指定的期限内仍未更正且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还应在收到甲方的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起【7】日内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合同价款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

13.1.16 合同第 13.1 条所述甲方遭受的损失包括全部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及其它相关的合理费用）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

13.2 甲方的违约责任

13.2.1 在乙方按约定履行本合同项下各项义务的前提下，如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支付应付价款或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则每延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逾期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累计须支付的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1400 元。

13.2.2 如因财政等主管部门预算批复、财政集中支付等原因导致甲方迟延支付合同款项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以此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或拒绝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13.2.3 如因法律政策变化或主管部门要求，甲方发生合并、分立等变更组织形式情形，不适宜继续履行本合同或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甲方或甲方权益的继受者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后终止本合同。此时甲方

或甲方权益的继受者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工作支付相应合理费用，而无需承担其他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保密

14.1 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提供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以及其他专有信息，本合同的存在、条款履行情况和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商业信息和技术信息（以下统称“保密信息”），只能由乙方及经甲方许可参与本项目的人员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对于甲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为非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在本条款中，“第三方”包括除甲方指定第三方外的任何自然人、企业或其分支机构、代理、组织或其他实体。

14.2 本合同因履行完毕、解除、不可抗力等终止、撤销、无效之日起【7】日内，乙方应将甲方信息和资料移交甲方，不能移交的应当按甲方要求销毁，并且不得继续使用、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擅自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

14.3 在任何情形下，本条所规定的保密义务永久持续有效。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15.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罢工，流行疾病（包括疫情），政府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或其他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事件。

15.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规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15.2.1 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

15.2.2 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15.2.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已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

发生后的【7】日内提供有关事件的书面说明及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包括公证文书、政府颁布的命令或文件、有权机关出具的说明等具有证明效力的文件），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迟延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应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15.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7】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7】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15.5 如果不可抗力发生于迟延履行期间，迟延履行一方不可依据不可抗力请求免除责任。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16.1 因本合同的解释、执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项而产生争议时，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项执行：

（1）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其现行有效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的应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七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17.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17.2 本合同至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之日终止。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8.1 甲乙双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因国家政策调整的、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修改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

18.2 甲方因国家政策调整、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修改及其他原因认为本合同不必履行时，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同时甲乙双方应当按照乙方执行项目的实际合理支出结算费用。如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超出前述结算费用的，乙方应将超出部分合同款项退回甲方，甲方无需承担其他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 法律适用

19.1 本合同的签署、执行等有关事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仅为本合同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中国台湾地区法律。

第二十条 合同的效力

20.1 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2 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或双方授权代表共同协商后作出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 其他

21.1 本合同所称日，除特别指定外，均为自然日，如届满日为法定休息日的，则相应顺延到下一个工作日。

21.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2026 年短视频平台福彩开奖节目直播项目采购合同》签字盖章页）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73 号院 1-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供应商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1-3、1-4 文件要求

注：上述内容无格式要求，供应商须提供的资料要求详见第三章《**协商程序**》“1.3 资格性审查要求”中序号 1-2、1-3、1-4 对应要求。

1-5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响应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三）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四）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下表中需填写联合体各方的相关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可仅提供一份资格声明书并加盖牵头人公章。但牵头人应对填报内容真实性负责。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供应商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供应商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但出具单位应对填报内容真实性负责。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

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说明：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

（1）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否则**响应无效**；

（2）当同时符合下列情形时，响应文件还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否则**响应无效**：

A. 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

B. 供应商通过分包方式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要求的。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响应。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成交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2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						
合计：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1）类情形，如未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或提供了《拟分包情况说明》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其**响应无效**；

（2）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2）类情形，如未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或提供了《拟分包情况说明》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分包承担主体类型、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其**响应无效**；

（3）如本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供应商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复印件，否则**响应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供应商）：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成交，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2）类情形，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其他情形无须提供；

（2）供应商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否则**响应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 、 _____ 及 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包（如划分采购包，填写包号；否则无需填写）采购项目，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 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本包采购活动。

二、 联合体中标/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 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采购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四、 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五、 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六、 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七、 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八、 本包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成交，本协议

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本联合协议应按包分别提交。
2.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3.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说明：

1.采用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同时建议在本部分放置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否则导致的不利后果有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无需在本部分提供复印件。

3.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确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即可，无需在本部分提供保函复印件。

5　响应书

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自愿参与响应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无。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授权委托书

说明：

（1）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但须提供自然人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4）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7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页码）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如有偏离，则需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偏离情况”列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否则视为无偏离。

10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页码)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如无负偏离，无需填写本表内容；如有负偏离，则需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11 采购标的成本说明

格式自拟

12 同类项目合同价格

格式自拟

13 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格式自拟

14 拟派往本项目实施团队情况

14-1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名单

拟担任 职务、分工	姓名	职称	专业	从业资格	相关工作年限

供应商承诺：项目周期内实施人员保持稳定，项目核心人员不发生变动。

14-2　本项目实施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毕业学校				专业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相关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相关项目名称/成果情况		担任何职（负责人/参加者）	是否已完成	备注

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加本项目规定的管理、技术和服务工作的负责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等），应附上有关从业资质证书。

15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本项目不适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产品名称应与分项报价表中所填“标的名称”保持一致。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16 开票信息

致： 中宝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一、招标代理服务费开票信息

□**我单位为小规模纳税人**，如获成交，请在我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后，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供应商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项目）：
付款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我单位为一般纳税人**，如获成交，请在我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后，我单位选择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发票类型，进行勾选）并按以下信息开具发票（适用于供应商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项目，普通发票仅填写①和②项内容即可）：
①付款单位名称：_____
②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③地　　址：_____
④电　　话：_____
⑤开户行全称：_____
⑥账　　号：_____
我单位“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复印件或加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戳记的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税务部门网站的资格查询结果截图**附后**。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

我方承诺，一旦在本项目获得成交，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方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司承担，我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方同时确认，一旦在本项目获得成交，同意按照 ■**从保证金中扣取** /□**单独电汇** 方式向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我方选择“单独电汇”方式缴纳，则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缴纳，否则视为我方同意从保证金内扣除相应款项。

三、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事宜告知承诺

我方承诺，一旦在本项目获得成交，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通过我方在本项目登记备案的邮箱向采购代理机构发送邮件告知准确合同签订日期，履行告知义务。

我方已知晓，发送邮件标题应为“xx合同已签订，请退还保证金”，邮件正文应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有）”，并将合同关键页（包含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盖章内容）、招标代理服务费付款凭证（适用于单独缴纳方式）作为附件上传。

若我方未按要求及时发送通知邮件，由此导致的逾期退还保证金或发票开票延迟等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信息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默认填写内容为：**“招标服务费”**，如需开具“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请做勾选，□**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
“单位”默认填写内容为：无；
“数量”默认填写内容为：1。
以上信息请知晓，如有其他特殊要求，请于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以邮件形式告知本项目联系人。

以上信息已与我方财务人员核实，真实有效、正确无误，如我方相关信息在此期

间内发生变更，我方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方信息变更而未及时告知采购代理机构等引起的退款、开票延误等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17 其他

17-1 异常低价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

当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5%时，供应商可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17-2 其他

1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9 协商后报价一览表（协商后提交）

协商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		
协商后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其他承诺（如有，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条款的协商调整）		

注：1. 此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2. 此表不需要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可以提前准备好此表，协商后提交。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